

证券代码：605499

证券简称：东鹏饮料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东鹏饮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%刻度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权益变动方向	比例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比例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	46.11%
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	45.80%
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

1. 身份类别

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5%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（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请注明）
---------------	---

2.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

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	投资者身份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林木勤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股东/实控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股东/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

3. 一致行动人信息

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的基本情况

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）批准，公司发行的 40,889,900 股（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）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 股）已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上市”）。根据

本次发行上市方案，公司同意由整体协调人（为其自身及代表国际承销商）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，涉及合计 3,865,800 股 H 股（以下简称“超额配售股份”）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批准上述超额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。

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、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间结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

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560,902,900 股增加至 564,768,700 股，林木勤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（由 46.11%减少至 45.80%）触及 1%刻度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投资者名称	变动前股数 (万股)	变动前比例 (%)	变动后股数 (万股)	变动后比例 (%)	权益变动方式	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	资金来源（仅 增持填写）
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：							
林木勤	258,657,634	46.11	258,657,634	45.80	集中竞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宗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被动稀释	2026/3/4	/
合计	258,657,634	46.11	258,657,634	45.80	--	--	--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 股）股票后股份总数增加，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未违反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鹏饮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7 日